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3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3人，实际参与监事3人，分别为：曾昭龙、陈炜明、张渝民。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昭龙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调整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事项。

特此公告！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